

##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08年第2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年8月1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貳、地點：本局10樓1001會議室

參、主席：陳委員兼召集人崇岳

肆、出（列）席者：如簽到表

記錄：李科員宛玲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案：

### 第一案

案由：「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分工小組跨局處議題-本局(人身安全與環境組)本年1至6月辦理情形案，報請公鑒。

決議：

- 一、請辦理單位減災規劃科等2單位就委員意見，針對所提辦理情形報告內容做適當修正。
- 二、照案通過。

### 第二案

案由：本局本年1至6月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決議：本局本年1至6月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情形性別預算部分，請減災規劃科重行檢視109年「永續推動區級災害防救及防災社區計畫」預算並予以修正，餘照案通過。

### 第三案

案由：本局性平亮點方案本年1至6月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決議：照案通過。

#### 第四案

案由：本局「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人身安全與環境組108年跨局處重點工作計畫－性別議題在災害防救之因應處理」本年1至6月議題推動執行情形案，報請公鑒。

決議：照案通過。

#### 柒、討論案

##### 第一案

案由：本局109年「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核備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請教育訓練科依限函覆市府研考會。

##### 第二案

案由：本局109年「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工作計畫案，提請討論。

決議：

一、本局109年研提之4項參與項目，與107年7月18日修正之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具體行動措施均屬對應，爰以該4項為108年度工作計畫。

二、請車輛保養中心及秘書室重行檢視預算內容並予修正後賡續辦理。

##### 第三案

案由：本局109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案，提請討論。

決議：請減災規劃科重行檢視「推動防災社區計畫」預算數並予修正。

#### **第四案**

**案由：**本局109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局109年性平亮點方案計畫經討論共計4案，分別如下：

1. 減災規劃科－推動韌性社區。
2. 整備應變科－新北市109年核子事故區域民眾防護行動逐里宣導暨疏散演練。
3. 車輛保養中心－加強外勤女性同仁車輛器材操作計畫。
4. 秘書室－鳳鳴分隊新建工程。

請人事室通知以上單位配合辦理。

#### **第五案**

**案由：**本局各委員會委員未符合性別比例規定之改善情形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請各單位組設委員會時，簽辦公文前務必先與長官報告須符合性別比例之規定並加會人事室關於性別比例之意見。
- 二、各委員會委員倘由相關單位推薦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者，請事先提醒須符合性別比例之規定，積極推薦各相關領域女性人員，提供鈞長參酌，以逐步提升女性委員比例；或於法定人數範圍內減少委員席次，以提高女性委員比例。
- 三、本案通過，請權責單位修正改進措施並持續檢討辦理。

**捌、散會：**下午4時30分。

## 委員發言摘要

### 工作報告

#### 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分工小組跨局處議題-本局(人身安全與環境組)本年 1 至 6 月辦理情形

祝委員春紅：減災規劃科－推動韌性社區重點工作在於「調查瞭解女性在減災與調適計畫中的角色需求與貢獻，研擬在地社區的防災策略」，建議設計問卷，研擬在地社區防災策略所需扮演之各種角色，讓民眾勾選女性在減災工作中可以扮演的角色或得以發揮之特色及長才，未來在減災計畫中訓練時依不同主題及需求訓練不同性別民眾，於防災中達到較大效益。

范委員國勇：整備應變科－核子事故區域民眾防護行動逐里宣導暨疏散演練，如何快速疏散及集結作業，奠基於平常執行行動演練時針對特定區域人口基本資料掌握程度，建議針對特定里人口基本資料須有基本掌握才能適時調配人力。

### 討論提案

#### 一、本局 109 年「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核備案

祝委員春紅：

- 一、緊急救護科－性別影響評估目的在於未來計畫中能重視不同性別有均等之考量，未來統計資料建議顯現對於男性及女性教職員訓練是否有同樣比例得到相同之訓練機會。
- 二、秘書室－未來女性警消人數將逐漸成長，使用廳室空間需求隨之提升，本局規劃興建工程建置計畫案需預留未來女性人數成長空間之需求及隱形空間之考量。

#### 四、本局109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案

范委員國勇：本局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應注重女性消防人員專業職能提升，通常女性同仁受到「玻璃天花板」的限制，因此某種程度上給予女性優惠及降低資格門檻，惟救災並無男性女性差別，為突破普羅大眾於職場上對女性刻板印象，應注重女性消防人員專業職能提升，如救護訓練、安檢訓練等，倘透過各種訓練提升本局女性消防人員各項專業能力，強化戰力，將打破過去男性消防人員獨佔之地位。